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2-081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一般账户。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